

齐齐哈尔工程学院

齐工程教〔2026〕50号

关于报送2026届毕业生档案材料的通知

各学院、学生工作处：

为确保2026届毕业生材料装档工作顺利推进，做如下通知：

一、各学院报送材料与要求

（一）材料明细

- 2026届毕业生学年鉴定
- 2026届毕业生登记表
- 2026届毕业生团籍材料（不含团证）
- 2026届毕业生党员材料

（二）要求

2026年4月10日前报送《2026届毕业生学年鉴定》《2026届毕业生登记表》《2026届毕业生团籍材料（不含团证）》，各项材料均以班级为单位，按学号顺序排序并附交接表一份（详见附件）。

2026年6月5日前报送《2026届毕业生党员材料》。毕业生党员材料由各二级学院党委负责整理、审核、归档，每个党员档案袋均须粘贴封条并加盖二级学院党委公章。若出现档案材料装错、装混等问题，由相应二级学院党委承担全部责任。

二、学生工作处报送材料与要求

（一）材料明细

1. 2026 届毕业生评奖、评优材料
2. 省级、校级优秀毕业生材料

（二）要求

2026 年 5 月 25 日前分批报送 2026 届毕业生评奖、评优及省级、校级优秀毕业生材料。按照学生所在专业、班级以及学号顺序排序上报。

三、关于上报材料总体要求

所有上报材料须书写工整、字迹清晰、页面整洁、内容完整，严禁涂改、刮擦、粘贴等修改，保证材料真实规范、外观完好，不得出现破损、污渍等影响档案归档的情形。

请各部门按要求报送以上材料至图书馆 511 室学籍科

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教务处

2026 年 4 月 1 日